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GASIA HOLDINGS LIMITED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3)

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公告承擔全部責任，包括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公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singasia.com.sg 內。

* 僅供識別

摘要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12,315,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6,209,000新加坡元，即33.5%。
- 本集團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虧損約為3,270,000新加坡元，而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則為溢利約565,000新加坡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全年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財務資料已獲董事會批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收益	5	12,315,054	18,523,764
提供服務成本		(9,299,203)	(14,229,543)
毛利		3,015,851	4,294,221
其他收入	6	532,187	796,10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	107,531	213,433
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60,002)	(13,432)
行政開支		(4,424,101)	(4,414,038)
其他營運開支		(258,207)	(114,132)
業務營運產生之（虧損）／溢利		(1,186,741)	762,158
融資成本	7	(198,996)	(100,02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之減值虧損		(1,846,792)	–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溢利		(37,739)	4,153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3,270,268)	666,284
所得稅開支	9	–	(101,256)
年度（虧損）／溢利		(3,270,268)	565,028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營運的匯兌差額		18,602	(44,033)
出售附屬公司後解除相關匯兌儲備		–	(11,59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3,251,666)	509,397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270,268)	565,028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251,666)	509,397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仙）	10	(3.92)	0.7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7月31日

	附註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6,369	69,510
使用權資產		755,493	252,058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37,269	2,002,176
遞延稅項資產		443,406	443,406
		<u>1,672,537</u>	<u>2,767,150</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1	588,287	2,020,205
合約資產		402,329	720,94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52,756	406,2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53,641	1,559,209
		<u>5,597,013</u>	<u>4,706,574</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2	1,540,797	2,179,480
租賃負債		333,735	242,524
銀行及其他借款		951,860	1,144,869
應付債券		1,135,002	–
應付稅項		–	101,256
		<u>3,961,394</u>	<u>3,668,129</u>
流動資產淨值		<u>1,635,619</u>	<u>1,038,44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08,156</u>	<u>3,805,595</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33,117	22,789
資產淨值		<u>2,875,039</u>	<u>3,782,80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861,749	626,240
儲備		1,013,290	3,156,566
總權益		<u>2,875,039</u>	<u>3,782,80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16年7月1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已於2015年12月22日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在香港註冊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22號海濱廣場二座13樓1307A室。本集團總辦事處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位於60 Paya Lebar Road, #12-29 Paya Lebar Square, Singapore 409051。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從事提供人力外判及招聘服務。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按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本公司董事認為新加坡元為主要經濟環境的功能貨幣，而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新加坡元計值及結算，該呈列對現有及潛在投資者的作用更大。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因首次應用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而導致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會計政策變動之資料已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並載於附註3。

3. 採納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3.1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2023年8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 2020年6月及2021年12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的 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模板規則 會計政策披露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會計政策披露」修訂本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會計政策披露」修訂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經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重大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綜合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綜合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本亦澄清，會計政策資料可因相關交易的性質、其他事項或條件而屬重大，即使金額並不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條件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均屬重大。倘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則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作出重大判斷」（「實務公告」）亦經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步重大性程序」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並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公告中已加入指引及例子。

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下列於2023年8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年度改進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第II冊之年度改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修訂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¹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的所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在內部向本集團管理層匯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著重於所交付或提供貨品或服務的類型。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從事提供人力外判及招聘服務，管理層（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將其視為單一分部。

因此，本集團並無個別呈列分部資料。概無向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提供按工程類別劃分的本集團業績或資產及負債分析以作審閱。此外，本集團全部收益均源自新加坡，而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亦主要位於新加坡，故並無呈列經營或地區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營運，而新加坡亦為其實體註冊地。根據服務交付地點，所有收益均源自新加坡，除於一間位於香港的聯營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新加坡。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收益6,806,352新加坡元（2023年：8,797,342新加坡元）源自向個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三個（2023年：四個）主要客戶提供人力外判服務。

截至相應日期止年度對本集團總銷售額貢獻超過10%之客戶帶來的收益如下：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來自人力外判服務的收益		
客戶A	2,146,804	3,148,509
客戶B	3,250,464	1,898,071
客戶C*	-	1,890,617
客戶D	<u>1,409,084</u>	<u>1,860,145</u>

* 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由客戶C貢獻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不足10%。

5. 收益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人力外判服務	12,256,984	18,418,587
人力招聘服務	<u>58,070</u>	<u>105,177</u>
	<u>12,315,054</u>	<u>18,523,764</u>

本集團以下於新加坡的服務項目於一段時間內及某一時間點轉移服務而獲得收益：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收益確認時間		
人力外判服務－於一段時間	12,256,984	18,418,587
人力招聘服務－於某一時間點	<u>58,070</u>	<u>105,177</u>
	<u><u>12,315,054</u></u>	<u><u>18,523,764</u></u>

所有收益合約履約義務的期限均為一年或以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的實際權宜方法，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6.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a)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附註(i))	454,183	630,129
沒收按金收入 (附註(ii))	22,625	31,250
出售商品 (附註(iii))	1,151	4,764
雜項收入	<u>54,228</u>	<u>129,963</u>
	<u><u>532,187</u></u>	<u><u>796,106</u></u>
(b)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13,143	213,433
租賃修訂的收益	905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u>(6,517)</u>	<u>-</u>
	<u><u>107,531</u></u>	<u><u>213,433</u></u>

附註：

- (i)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政府補助主要指新加坡政府的招聘獎勵及其他工資補助計劃。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及標準，因此於該等年度內將有關補助確認為其他收入。
- (ii) 沒收按金收入指取消服務訂單的客戶放棄不可退還按金。
- (iii) 出售商品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收益來自新加坡，於某一時間點產生。

7. 融資成本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應付債券的利息開支	103,424	–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82,676	78,765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2,896	21,262
	<u>198,996</u>	<u>100,027</u>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員工成本		
(a) 董事酬金	<u>107,181</u>	<u>457,731</u>
(b)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花紅及津貼	11,212,608	15,832,014
–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614,423	751,029
– 外籍工人徵費	441,814	476,074
– 其他短期福利	80,821	74,543
	<u>12,349,666</u>	<u>17,133,660</u>
員工成本總額	<u>12,456,847</u>	<u>17,591,391</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5,974	48,0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8,109	395,070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13,143)	(213,433)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52,600	50,700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94,805	93,619
– 非審核服務	17,237	–
租賃修訂的收益	(905)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6,517	–
其他應收款項撇銷	173,770	–

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所提供的服務成本包括薪金及津貼8,481,140新加坡元(2023年：13,274,183新加坡元)、定額供款計劃供款407,627新加坡元(2023年：533,323新加坡元)及外籍工人徵費398,321新加坡元(2023年：419,747新加坡元)，上述全部金額亦有計入另作披露的相關總額。

9. 所得稅開支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即期稅項		
年內支出	—	101,256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實體註冊及營運所在的司法權區中產生或取得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於香港成立的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以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香港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概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結轉稅項虧損以抵扣本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內計提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撥備。

10.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虧損)／盈利的(虧損)／盈利	<u>(3,270,268)</u>	<u>565,028</u>
		(經重列)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u>83,482,944</u>	<u>75,275,526</u>
		(經重列)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新加坡仙)	<u>(3.92)</u>	<u>0.75</u>

2023年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就股份合併及供股（分別於2023年9月8日及2024年7月11日完成）作出追溯調整。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因為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果的普通股。

11. 貿易應收款項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748,637	2,074,36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60,350)	(54,156)
	<u>588,287</u>	<u>2,020,205</u>

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一般期限為30日。

貿易應收款項以新加坡元計值。

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於2024年7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437,317新加坡元（2023年：1,394,449新加坡元）須受本集團的保理安排規限。根據該安排，SingAsia Resources Pte. Ltd.（「SAR」）及TCC Education and Consulting Services Pte. Ltd.（「TCCHR」）已將相關貿易應收款項轉讓予保理人以換取現金，防止出售或質押。然而，SAR及TCCHR保留逾期付款風險及信貸風險。因此，本集團繼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全部已轉讓貿易應收款項。保理安排項下應償還的金額以有抵押保理貸款形式列報。本集團認為持作收回的業務模式仍適用於該等應收款項，因此繼續按攤銷成本計量。

管理層認為，保理人實質上代表本集團收取貿易應收款項，並保留現金以結算單獨的融資交易。因此，本集團將從銀行收到的現金流入呈列為融資現金流入，並將債務人後續的付款呈列為營運現金流入及融資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30日內	557,680	1,988,744
31日至60日	146,815	25,017
61日至90日	–	11,356
91日至180日	23,719	49,244
365日以上	20,423	–
	<u>748,637</u>	<u>2,074,361</u>

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195,773	317,185
應計臨時工成本	270,982	627,709
應計一般員工成本	161,607	210,410
應計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373,337	482,032
其他應付款項	539,098	542,144
	<u>1,540,797</u>	<u>2,179,480</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賬面值以新加坡元及港元計值如下：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1,140,648	1,712,335
港元	400,149	467,145
	<u>1,540,797</u>	<u>2,179,480</u>

13.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相當於 港元	相當於 新加坡元
法定：				
普通股				
於2022年8月1日、2023年7月31日及2023年8月1日 股份合併 (附註a)	25,000,000,000 (24,000,000,000)	0.002	50,000,000 —	
於2024年7月31日	<u>1,000,000,000</u>	0.05	<u>50,000,000</u>	
已發行及已繳足：				
普通股				
於2022年8月1日、2023年7月31日及2023年8月1日 股份合併 (附註a)	1,800,000,000 (1,728,000,000)	0.002	3,600,000 —	626,240 —
供股時發行新股份 (附註b)	143,040,093	0.05	7,152,005	1,235,509
於2024年7月31日	<u>215,040,093</u>	0.05	<u>10,752,005</u>	<u>1,861,749</u>

附註：

- (a) 根據股東於2023年9月6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二十五(25)股每股面值0.002港元之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的股份合併於2023年9月8日生效。

股份合併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16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8日、2023年8月16日、2023年9月1日及2023年9月6日之公告。

- (b) 於2024年1月30日，董事會建議實施供股，通過按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的認購價以每一股現有普通股獲發兩股供股股份的基準，向合資格股東發行144,000,000股供股股份，以籌集約14,40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供股已於2024年7月11日完成，同時發行143,040,093股供股股份。供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為13,586,166港元（相當於2,343,899新加坡元），其中已扣除發行開支735,843港元（相當於127,117新加坡元）。

供股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30日、2024年2月29日、2024年3月28日、2024年6月21日及2024年7月10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30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4日的供股章程。

14. 重大關連方交易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別處披露的關連方資料外，以下為本集團與其關連方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交易，條款由各方協定：

(a) 與關連方的交易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來自以下各項的人力外判服務收入（附註）：		
— Dim Sum Place Pte Limited（「Dim Sum」）	<u>55,800</u>	<u>23,740</u>

附註：本集團與Dim Sum有正在履行的人力外判服務協議。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沈學助先生能夠行使對Dim Sum的控制權。

(b)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24年 新加坡元	2023年 新加坡元
薪金、花紅及津貼	1,478,125	1,151,630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u>68,805</u>	<u>62,073</u>
	<u>1,546,930</u>	<u>1,213,703</u>

(c)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上述(a)及(b)項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之關連人士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在新加坡提供專業人力資源解決方案，通過提供人力外判服務及人力招聘服務，幫助客戶提高增長速度及改善業績。本集團的人力解決方案切合客戶在新加坡的酒店及度假村、零售、餐飲（「餐飲」）及其他行業（包括活動籌劃公司、設施管理及各種行業）對可靠及有效率的人力資源的需求。

於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發展與現有客戶以及潛在客戶的業務機遇，特別是來自酒店業的客戶。同時，本集團繼續檢討其業務策略，在機遇出現時擴充人力解決方案類型。

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18,524,000新加坡元減少約33.5%至約12,315,000新加坡元。該收益減少主要由於人力外判服務的需求減少。與收益減少一致，毛利由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4,294,000新加坡元減少約29.8%至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3,016,000新加坡元。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約3,270,000新加坡元，而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溢利約565,000新加坡元。由盈轉虧乃主要由於收益減少及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之減值虧損增加。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來自人力外判及人力招聘服務。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減少約6,209,000新加坡元。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截至7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人力外判	12,257	99.5	18,419	99.4
人力招聘	58	0.5	105	0.6
	<u>12,315</u>	<u>100.0</u>	<u>18,524</u>	<u>100.0</u>

人力外判

本集團來自人力外判服務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18,419,000新加坡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257,000新加坡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行業劃分的人力外判服務收益：

	截至7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酒店及度假村	9,445	77.1	14,530	78.9
餐飲	226	1.8	158	0.9
零售	—	—	5	0.0
其他	2,586	21.1	3,726	20.2
	<u>12,257</u>	<u>100.0</u>	<u>18,419</u>	<u>100.0</u>

來自酒店及度假村以及其他行業的人力外判服務收益有所減少，酒店及度假村以及其他行業錄得顯著減少，分別由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14,530,000新加坡元及約3,726,000新加坡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9,445,000新加坡元及約2,586,000新加坡元。酒店及度假村行業下降約35.0%，其他行業下降約30.6%。收益下降的原因是對人力外判服務的需求減少。

人力招聘

本集團來自人力招聘服務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5,000新加坡元減少約47,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58,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客戶對新聘外籍勞工的需求減少。

毛利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收益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7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新加坡元	毛利率%	千新加坡元	毛利率%
人力外判	2,970	24.2	4,196	22.8
人力招聘	46	79.3	98	93.3
	<u>3,016</u>	<u>24.5</u>	<u>4,294</u>	<u>23.2</u>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4,294,000新加坡元減少約29.8%至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3,016,000新加坡元。該毛利下降乃由於主要行業需求萎縮，導致來自人力外判服務的收益減少。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23.2%上升至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24.5%。具體而言，人力外判服務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8%上升至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24.2%。人力外判服務毛利率上升乃由於本集團將重心轉移至高定價客戶，使毛利率小幅上升。

人力招聘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93.3%下降至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79.3%。我們就人力招聘服務向合作夥伴支付費用，合作費用各不相同。該下降乃主要受該等服務的需求減少所影響。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796,000新加坡元減少約264,000新加坡元或33.2%至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532,000新加坡元。該其他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新加坡政府提供的招聘獎勵計劃及各種工資支持計劃項下的政府補助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由於出售附屬公司錄得的收益合共約113,000新加坡元。於2023年10月31日，本集團以代價1,000新加坡元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AE Agency Pte Ltd（「SAE」）的全部股權，出售收益約為100,000新加坡元。SAE Agency Pte Ltd主要提供人力外判及招聘服務。該出售已於2023年10月31日完成。此外，於2024年7月12日，本集團以代價1美元（約1新加坡元）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直接全資附屬公司Heritage Charm Limited (HCM) 的全部股權，該附屬公司亦持有Happy Unicorn International Limited（連同HCM，統稱「HCM集團」）之100%權益，產生出售收益約13,000新加坡元。HCM集團全年不活躍，且該交易已於2024年7月12日完成。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4,414,000新加坡元增加約10,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4,424,000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與提升行政流程有關的費用增加。

其他營運開支

其他營運開支由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114,000新加坡元增加約144,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約258,000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本年度（虧損）／溢利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由溢利約565,000新加坡元轉為虧損約3,270,000新加坡元。該轉盈為虧主要由於收益減少及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之減值虧損增加。

於2024年7月31日，本集團確認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之減值虧損，該聯營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提供服務式公寓及旅館經營。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的可收回金額乃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按使用價值（「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採用基於經董事批准的未來五年最新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剩餘期間採用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為五年財務預算期內的預算收益及預算經營開支，乃根據香港服務式公寓及旅館業務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預期釐定。此外，收益的關鍵假設乃根據房間入住率及平均房價確定。管理層已根據其現金流量預測就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其他住宿的競爭加劇、消費者旅遊偏好的變化對旅館行業造成不利影響。更多中國遊客選擇留在大灣區，在香港進行一日遊，導致業績低於預期。此外，2025年1月1日實施的酒店房租稅預期將為旅館經營者帶來更多負擔，其將須每季度就所有住宿收費按3%的稅率繳納酒店房租稅。基於該考慮，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可收回金額，約為137,000新加坡元，低於2023年7月31日的賬面值。因此，於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由於旅館行業的不利變化，已於本集團綜合損益表確認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之減值虧損約1,847,000新加坡元（2023年：零）。

末期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支付末期股息（2023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4年7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7,270,000新加坡元（2023年：7,474,000新加坡元），分別由總負債及股東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約4,395,000新加坡元（2023年：3,691,000新加坡元）及2,875,000新加坡元（2023年：3,783,000新加坡元）提供資金。本集團於2024年7月31日的流動比率約為1.4倍（2023年：約1.3倍）。本集團於2024年7月31日的總資產對總權益比率約為2.5倍（2023年：約2.0倍）。

於2024年7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154,000新加坡元（2023年：1,559,000新加坡元），存於新加坡及香港的主要銀行。於2024年7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2023年7月31日的結餘增加約2,595,000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透過供股及向獨立第三方發行無抵押債券進行集資而產生現金流入。

資本架構

股份合併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8日、2023年8月16日、2023年9月1日及2023年9月6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16日之通函。本公司於2023年9月6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股份合併，基準為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五(25)股每股面值0.002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普通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於2023年9月8日生效。

供股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4日之供股章程（「供股章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2日、2024年6月21日及2024年7月10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30日之通函。於2024年1月30日，本公司建議按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一(1)股現有股份獲發兩(2)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透過供股（「供股」）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0港元發行最多144,00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4,400,000港元（未計開支）。供股已於2024年5月22日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於2024年7月11日完成，本公司股東及供股包銷商促成的承配人已認購合共143,040,093股供股股份。

本公司的股本由普通股組成。於2024年7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0,752,005港元（相當於1,861,749新加坡元）及其普通股數目為215,040,093股，每股面值0.05港元。

資本承擔

於2024年7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3年：無）。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公司於2024年7月31日概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債券

於2023年8月10日，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為6,000,000港元（相當於1,032,720新加坡元）之無抵押不可換股債券。債券按固定年利率10%計息，並於一年內到期。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除出售SAE及HCM集團外，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6月14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將自購股權計劃生效日期起計10年期間維持有效。

購股權計劃旨在就合資格參與者為提升本公司利益對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及持續努力，向彼等提供激勵及／或獎勵。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任何購股權獲授出、失效、獲行使或被註銷，且於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所持重大投資

除本公司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於2024年7月31日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2023年：無）。

或然負債

於2024年7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3年：無）。

股份發售、認購事項及供股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16年7月15日（「上市日期」）以股份發售的方式，以每股1港元發售50,000,000股新股份及12,500,000股待售股份，於聯交所GEM成功上市（「股份發售」）。於扣除上市相關開支後，股份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6,100,000港元（約4,490,000新加坡元）。

於2022年7月31日，本集團已悉數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於擴大及強化現有人力外判服務、收購戰略夥伴、加強資訊科技軟件、償還貸款以及撥充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於2019年10月25日，合共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港元的本公司新普通股（「認購股份」）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052港元配發及發行（「認購事項」）。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為13,000,000港元（約2,257,000新加坡元），而認購事項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交易成本後約為12,886,000港元（約2,237,000新加坡元）。於2022年7月31日，本集團已悉數動用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以償還其他貸款及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茲提述供股章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2日、2024年6月21日及2024年7月10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30日之通函。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開支後）為約13,500,000港元。於2024年7月31日，本集團已動用的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所得 款項淨額 擬定分配 百萬港元	截至 2024年 7月31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7月3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升級本集團之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及 其他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4.05	—	4.05	2025年7月31日前
為本集團新加坡業務招聘或僱用 更多員工及／或自由身承包商	4.05	—	4.05	2025年7月31日前
在香港建立本集團的市場據點及 開展業務	2.70	(1.50)	1.20	2025年7月31日前
一般營運資金	2.70	—	2.70	2025年7月31日前
	<u>13.50</u>	<u>(1.50)</u>	<u>12.00</u>	

資產抵押

於2024年7月31日，本集團的保理融資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約437,000新加坡元（2023年：1,394,000新加坡元）、一名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的個人擔保及本公司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經營，大部分交易以新加坡元計值及結算，且新加坡元為本集團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然而，本集團的部分開支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目前，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監測外匯風險，並將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資料

於2024年7月31日，本集團聘用合共86名僱員（2023年：113名），包括2名（2023年：1名）執行董事。本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為男性約佔66.3%，女性約佔33.7%。本集團在聘用員工時將繼續不時考慮多元化因素，包括性別多元化。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7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強積金計劃及新加坡中央公積金項下並無被沒收的供款，可供本集團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與現行市場常規一致，乃基於工作範圍及職責制定。為求吸引及挽留高素質員工，我們向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經參考市場常規及僱員的個人表現、資質及經驗）。我們的僱員亦有權收取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而授出的酌情花紅。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深化與現有客戶的關係，並探尋與新客戶合作的新商機。本集團將繼續推行新業務策略，從而保持市場競爭力、管控開支，同時將採取一系列措施，增強我們的應變能力及保障所有持份者的利益。本集團亦將積極尋求各種機會，拓展我們的市場份額及推行新的業務戰略，從而保持我們在市場上的競爭力，提升股東價值。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7月31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7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之外，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已登記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記錄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據董事所知，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權益，任何該等人士亦無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購買股份及債權證之權利

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未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能夠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遵循GEM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回顧期間已遵守企管守則，惟以下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須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林振業先生（「林先生」）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指導本集團業務發展策略及監督本集團整體營運。鑑於林先生於系統技術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且擅長管理、金融研發及人力資源管理，董事會認為，在管理層及董事會的支持下，由林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可促進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執行及提高營運效益和效率。此外，董事會亦由足夠數目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監察。董事會認為現行架構足以確保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權力和權責的平衡，因為董事會對本公司業務策略及營運的決策過程共同承擔責任。因此，本公司並無遵照守則條文第C.2.1條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彼等均已確認於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報告日期後事項

於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於2016年6月20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具有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D.3.3條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周昭何先生、蔡明輝先生及林見峰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周昭何先生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有（其中包括）：(a) 就委任、續任及罷免外部核數師，以及批准外部核數師的薪酬及委聘條款，作出推薦建議；(b) 審閱本集團財務報表及定期報告及賬目，以及審閱當中所載的重大財務申報判斷；及(c) 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於2024年7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草稿及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草稿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青」）同意，與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載的金額一致。長青據此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進行之鑒證業務，因此長青概不會就本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鳴謝

董事會欲藉此向股東、客戶、業務夥伴致以深切謝意，感謝彼等對本集團的寶貴支持。我們亦欲趁此機會感謝管理層團隊及全體員工一年來所展現的奉獻及熱忱。

承董事會命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謝峰

香港，2024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振業先生及謝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昭何先生、蔡明輝先生及林見峰先生。